

銓敘部 函

地址：116204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
聯絡人：簡苓安
聯絡電話：02-82366866
傳真：02-82366648
電子信箱：jla0611@mocs.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人事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2日
發文字號：部退五字第11357777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財政部再轉投資事業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追溯自民國102年9月16日起，自政府捐助(贈)之財團法人或政府暨所屬營業、非營業基金轉投資事業彙整表中解除列管，請查照並轉知所屬辦理。

說明：

- 一、依財政部113年11月27日及同年12月25日台財庫人字第11300686320及11300702950號函及書函辦理，並復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同年11月13日輔給字第1130083586號函。
- 二、旨揭解除列管期間，退休公務人員如有因再任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致停發其退休給與情形者，各支給（發放）機關應依規定恢復其權利並補發退休給與。

正本：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

副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綜合規劃處)

